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9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4月23日，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4月11日通过书面、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2024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

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运作规范健康。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

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长期稳健的经营能力，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兼顾了广大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2024年的审计工作中，审计团队严谨敬业，计划安排详细，派驻的审计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审计工作经验丰富，熟悉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资金周转需要，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5年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5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5年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以及 1 名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原因身故，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即 8.43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若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本次回购注销在权益分派完成后实施，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需根据《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调整，回购价格将由 8.43 元/股调整为 8.26 元/股。

公司本次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以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因此，监事会同意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以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下同）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行为，推动提升审计工作和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公司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供热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决定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4日